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惠州新源 2017 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惠州新源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惠州市蓝微新源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惠州新源”）是本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，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2017 年度拟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合计人民币 3.1 亿元，明细如下：

序号	被担保方	授信银行	授信金额 (单位：万元)
1	惠州市蓝微 新源技术有 限公司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	6,000.00
2	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	12,000.00
3	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	10,000.00
4	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	3,000.00
合计：			31,000.00

上述综合授信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州蓝微、惠州电池根据持股情况分别承担 61%和 19%的连带责任担保，并由惠州市德赛工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担 20%的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的授权有效期为自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惠州新源持股 5%的股东惠州市德硕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对上述担保按持股比例（5%）向惠州蓝微承担连带保证责任。

董事会授权惠州蓝微、惠州电池的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协议，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。

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.48 亿元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%且惠州新源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此次对外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被担保人名称：惠州市蓝微新源技术有限公司

2、成立日期：2015 年 07 月 22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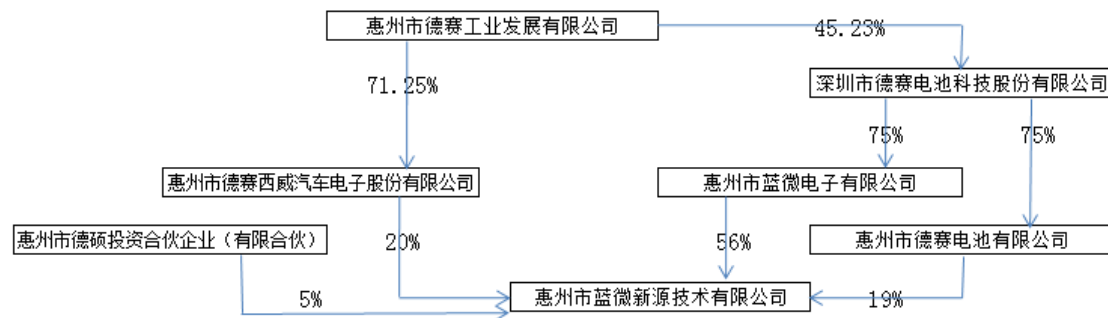
3、注册地点：惠州市

4、法定代表人：丁春平

5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2 亿元

6、主营业务：大型组合电池电源管理系统及电池包、储能产品、分布式能源产品、太阳能产品、风能产品、超级电容、新能源相关材料的研究、开发、生产、测试、销售及技术服务，货物进出口，国内贸易。

7、股权结构如下图：



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惠州新源资产总额 17,699.07 万元，负债总额 14,902.38 万元，净资产 2,796.69 万元，营业收入 2,940.24 万元，利润总额-6,115.45 万元，净利润-6,115.45 万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by 控股子公司及惠州新源与贷款授信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担保行为符合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惠州新源的业务发展，促进公司战略规划顺利推进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惠州蓝微、惠州电池为惠州新源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。被担保企业为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，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其财务和经营决策，担保风险可控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公告之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 30,200.00 万元（含本次），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6.13%。实际担保余额为 9,733.70 万元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13 日